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西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9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2年6月19日以电邮或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召开通知。于2012年6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参加表决董事9名,分别是魏占志、魏喜福、谢力、陈永茂、邹成高、林静、朱锦余、宋健、邵卫锋。会议由董事、总经理谢力先生提议召开,由董事长魏占志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其他工业产品综合技改项目的投资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转为国有资本》的议案》。

本议案9票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与会董事讨论决定:同意公司向国家有关部门申报其他工业产品综合技改项目,其中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按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财政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05〕355号)文的有关规定作为国有资本公积金处理,待公司增资扩股时转为国家资本金。以后凡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中央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款项均照此办理。公司将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复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依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进行披露。

2、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重庆分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9票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将公司两条连杆机加线搬迁到重庆并成立重庆分公司。请公司经理层严格按照方案尽快完成生产线的搬迁及分公司成立工作,确保搬迁工作不影响生产任务。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4票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5名关联董事,分别是:魏占志、魏喜福、谢力、陈永茂、邹成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5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事项详细情况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之《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项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交易表决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已经公司于2012年4月16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行为是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预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1条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同意该项关联交易。同时我们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遵守其规定,敦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部长的议案》

本议案9票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原审计部部长赵瑞龙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审计部部长,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谭可先生为审计部部长,负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谭可先生简历见本决议附件一。

此决议。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25日

附件一:

谭可先生个人简历

谭可,男,中国国籍,32岁,毕业于中南林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务: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核算员及电算化管理员、公司改制办公室室主任、证券事务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与法律事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证券事务代表。谭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西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0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于2012年4月16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的议案》,对公司2012年全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其中公司与四川华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细分	关联人	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交易金额(万元)
销售产品	其他工业产品配件及机床	四川华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41
采购配件	其他工业产品配套件	四川华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60	188

近期,经公司与四川华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多次协商沟通,预计公司将向其增加销售其他工业产品配件及机床配件等产品。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公司2010年度四季度生产经营的计划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1条第(三)款的规定,现对公司2012年度部份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如下调整: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细分	关联人	年初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截止2012年6月15日交易金额(万元)	调整后的全年预计金额(万元)
销售产品	其他工业产品配件及机床配件	四川华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04.85	2000
采购配件	其他工业产品配套件	四川华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60	17.19	360

调整后的全年预计金额与年初预计的销售产品的交易金额差异额为1000万元,采购配件的交易金额保持不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4、第10.2.5条规定,本次调整事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四川华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华庆机械,系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2年10月30日,注册资本2,275万元,注册地址:四川省彭州市长江路159号。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配件及技术服务。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本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单位之间的交易遵循独立主体、公平合理的原则,除其他工业产品以外的产品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采用招投标或比价方式确定价格,最终按合同或协议确定的金额进行结算;其他工业产品的关联交易价格为政府订价。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决议,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订合同。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在《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在《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原则为诚实信用原则和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日常关联交易以购销活动为主,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魏占志、魏喜福、谢力、陈永茂、邹成高回避了表决。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宋健先生、朱锦余先生、邵卫锋先生认为:本项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交易表决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已经公司于2012年4月16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行为是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预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2.11条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同意该项关联交易。同时我们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遵守其规定,敦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2年第二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与日常关联交易相关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西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1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监事会临时会议于2012年6月19日以电邮或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召开通知。于2012年6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分别是赵奎华、蒋渝、施家勇、谭可、罗发兴。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奎华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其他工业产品综合技改项目的投资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转为国有资本》的议案》。

本议案5票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其他工业产品综合技改项目的投资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转为国有资本》的议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2、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重庆分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5票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成立重庆分公司的议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5票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此决议!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因境外交易所休市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6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全球优选(QDII-FOF)
基金主代码		183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情况,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为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日。鉴于2012年7月2日日为香港联合交易所的休市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2年7月2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赎回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香港联合交易所自2012年7月3日起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因此自该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境外交易所休市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境外交易所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或者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7日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因境外交易所休市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6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场外基金简称		银华抗通胀主题(QDII-FOF-LOF)
场内基金简称		银华通胀
基金主代码		1618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为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日。鉴于2012年7月2日为香港联合交易所的休市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2年7月2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赎回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香港联合交易所自2012年7月3日起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管理人因此自该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境外交易所休市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境外交易所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或者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2012-34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2011年年度报告补充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于2012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中恒集团2011年年度报告》和《中恒集团2011年年度报告摘要》。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1号-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特别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报的事后审核意见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对2011年年度报告有关房地产业务的附注作补充披露,本次补充披露公告仅为对公司2011年房地产业务信息的进一步阐述说明,对公司2011年年报的财务报表不产生任何影响。补充披露内容如下:

一、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十一)存货"中增加以下内容:

9、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按照房款的2%收取公共维修基金,并进行专项管理,用于开发项目公共设施的维修。根据梧州市政局梧市政字〔2003〕55号《关于加强梧州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实施银行统一代管的通知》的规定,从2003年10月1日起,公共维修基金由购房者自行缴到梧州市政局指定的专户。

10、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按照土建、安装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建、安装工程款中预留。在保修期限内,因质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从预留的保证金内扣除,在保修期结束时清算。

二、在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存货"中增加以下内容:

(4)开发成本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钦州恒祥豪苑一期房地产开发项目	2010年9月	2013年4月	9,00,000,000.00	40,154,693.91	371,624,997.65
钦州恒祥豪苑二期土地	2013年(预计开工时间)			186,601,440.00	186,601,440.00
梧州市新兴二路3号恒祥豪苑D区房地产开发项目	2011年4月	2012年12月	100,000,000.00	8,378,308.97	29,618,544.33
梧州工业园区恒和路旺甫豪苑房地产开发项目	2010年2月	2012年12月	38,000,000.00	25,604,924.88	203,330,271.42
中恒国际医药商贸物流产业园(三龙区龙平龙华片)	2009年11月	2014年5月	4,000,000,000.00	174,450,135.00	172,986,014.01
梧州工业园区B-2地块	2013年(预计开工时间)			24,728,455.16	24,758,265.08
梧州工业园区7-X-2土地(原梧州港泓实业开发公司土地)	2013年(预计开工时间)			2,772,924.00	21,387,804.78
梧州工业园区河口村2-1H-229号土地	2013年(预计开工时间)				7,547,237.40
梧州工业园区建材市场土地(原市万秀区城东镇河口村地块)	2011年4月	2012年5月	66,897,900.00	7,365,250.00	37,796,950.55
其他零星开发成本				8,400,351.60	2,719,230.10
合计				478,456,483.52	1,058,370,755.32

(5)开发产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恒祥豪苑ABC区	2011年	73,821,846.17	34,681,884.90	66,375,908.79	42,127,822.28
东山冲小区	2001年	536,885.57			536,885.57
恒祥花苑一期	2001年	473,604.81		203,474.32	270,130.49
恒祥花苑二期	2007年	12,670,060.67	6,682,728.71	11,426,944.61	7,925,844.77
升龙秀湾	2007年	65,644,603.98		965,653.20	64,678,950.78
三云小区	2000年	288,389.59			288,389.59
梧桐地下车库	2001年	87,490.63			87,490.63
鹤山洲	1999年	876,867.24			876,867.24
大塘小区	1997年	76,853.61			76,853.61
桂江路66号	2007年	854,452.37	23,695.69		878,148.06
步埠小区	1996年	284,449.07			284,449.07
鹿儿冲小区	2001年	277,232.47			277,232.47
合计		155,892,736.18	41,388,309.30	78,971,980.92	118,309,064.56

(6)出租开发产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南环路35号楼	60,027.80		2,664.72	57,363.08
南环路39号楼	78,179.24		3,470.52	74,708.72
沙坦塘13号楼梯间	4,483.07		198.96	4,284.11
合计	142,690.11		6,334.20	136,355.91

三、在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9、预收账款"中增加以下内容:

(2)预收账款中售房产收款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元)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钦州·恒祥豪苑一期		98,224.00	2013年4月	0.01%
梧州市新兴二路3号恒祥豪苑D区房地产开发项目		2,035,389.00	2012年12月	2%
合计		2,133,613.00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第36页募集资金"拆诺项目使用情况"表格中,中华跌打丸系列产品扩建项目进度50%为录入笔误,该项目的投资已经全部完成,详细内容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第36页表格下方第二项的详细说明。"拆诺项目使用情况"表格中该栏目填报的数字更正为:100%。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7日

A股简称:招商银行　H股简称:招商银行　公告编号:2012-017

A股代码:600036　H股代码:039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交易内容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招商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两项关联交易: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同意:

1、向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提供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5亿元,期限两年;

2、本笔综合授信额度为并表授信额度,包括本公司及并表附属公司(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永隆银行有限公司)给予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的授信;

3、对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授信提用需确保交易条件公允,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同意:

1、向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亿元;

2、本笔综合授信额度为并表授信额度,包括本公司及并表附属公司给予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集团授信;

3、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集团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公司最近一季季末资本净额的15%;

4、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单一企业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公司最近一季季末资本净额的10%;

5、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单一企业授信金额在人民币3000万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须按规定履行向股东大会报批的程序;

6、对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集团总额授信项下提用需确保交易条件公允,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二)回避表决事宜

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傅俊元对《关于审议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傅育宁、李引泉、付刚峰、洪小源对《关于审议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回避表决。

(三)关联交易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本公司正常的综合授信业务,对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6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第23条规定,以及本公司制定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的授信额度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以上,需由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

2012年6月20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2年6月26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上述关联交易。

《关于审议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应表决董事16人,实际表决董事16人,表决意见均为"同意"。

《关于审议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项目的议案》应表决董事13人,实际表决董事13人,表决意见均为"同意"。

二、关联方介绍

1、招商局集团(简称招商局)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故构成本公司关联方。招商局是国家驻港大型企业集团,经营总部设于香港,业务主要分布于香港、内地、东南亚等极具活力和潜力的新兴市场。截至2011年底,招商局集团拥有总资产3,416亿元,管理总资产2.96万亿元。2011年,招商局集团保持平稳增长,盈利水平创历史新高,利润总额239.33亿元,母公司净利润138.21亿元,集团母公司净利润在各央企中排名列第8位。招商局是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亦被列为香港四大中资企业之一。目前,招商局业务主要集中于交通运输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经营与服务(港口、公路、能源运输及物流)、金融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三大核心产业。

2、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股份)其董事傅俊元同为本公司董事,故中交股份构成本公司关联方。中交股份成立于2006年10月8日,是经国务院批准,由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务院国资委监管的中央企业)整体重组改制并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6年12月15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交易,是中国第一家成功实现境外整体上市的特大型国有基建企业(股票代码为01800.HK)。2012年3月9日中交股份成功登陆A股市场。截至2011年末,中交股份在岗员工人数90674人,资产总额达到3588亿元。中交股份作为世界500强企业,主要从事港口、码头、航道、公路、桥梁、铁路、隧道、市政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业务,业务足迹遍及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三、公允交易原则的履行

以上关联交易的授信条件不优于其他借款人同类授信的条件;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授信按一般的商业条款原则进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经营范围包括贷款和资金业务,本次关联交易是本公司正常的授信业务,对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6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第23条规定,本公司独立董事衣锡群、黄桂林、阎兰、周光晖、潘英丽、刘红霞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

招商银行对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和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综合授信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招商银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公允性;对招商银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八届十一次会议纪要;

2、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投资　公告编号:2012-027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堂水务产业发展合作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5月5日发布了《关于与成都市金堂县人民政府签署金堂水务产业发展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披露了公司与成都市金堂县人民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具体情况。(上述公告已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现将该项目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概述

(一)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与都江堰水利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株式会社日立工业设备技术三方(以下简称"联合收购方")联合收购金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金堂县国资委办公室")持有的成都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即原"四川省金堂县自来水公司",以下简称"沱源水公司")100%股权。经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联合收购方以挂牌底价4500万元受让沱源水公司100%股权,其中,自来水公司取得上述标的股权的51%,都江堰水利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取得上述标的股权的39%,株式会社日立工业设备技术取得上述标的股权的10%,收购价款由联合收购方按照上述收购比例各自承担,其中自来水公司承担转让价款2295万元。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产权变更登记。

(二)本次交易经公司总经理工作会议、自来水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经相关审批机构批准。本次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联合收购方情况

1、都江堰水利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4.85亿元,主营农业、工业、城市生活、环保等供水,水电开发,项目投资等。截止2012年3月31日,资产合计为人民币26.95亿元,负债合计为7.81亿元,净资产为19.14亿元。

2、株式会社日立工业设备技术,注册资本为120亿日元,主要业务范围涉及社会基础设施系统、机电产业系统、空调系统、能源系统的开发等。截止2012年3月31日,资产合计为2958.38亿日元,负债合计为2056.58亿日元,净资产为901.80亿日元。

(二)交易对手方及交易标的情况

1、交易对手方情况

交易对手方:金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性质:金堂县人民政府特设机构。

2、交易标的情况

①)沱源水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市金堂县位于成都市东北部,是成都市深化城乡统筹改革试点县。近年来,金堂经济发展势头迅猛,人口增长迅速,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已跻身四川省20强、西部25强行列。

沱源水公司位于成都市金堂县,其前身为四川省金堂县自来水公司,于2011年10月改制为成都沱源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862.16万元,主营自来水生产与销售,供水设备、管道安装与管道维护、管网查漏等,拥有金堂县赵镇、三星、清江、官仓及栖贤范围内30年供水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期限自2011年11月1日至2041年10月31日,现有自来水厂一座,现设计能力为日供水5万吨,目前供水人口约15万,近三年来售水量年均增长率约15%。

根据金堂县物价局相关文件,自2011年3月1日起,金堂县居民生活用水价格为每吨2.20元;自2010年10月1日起,非居民生活用水价格每吨2.50元,特种行业用水价格为每吨4.50元。

沱源水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1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64	7085
负债总额	3834	2967
净资产	4030	4118

	2011年度(已审计)	2012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27	572
营业利润	513	108
净利润	1243	98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36	92

②)交易标的情况

沱源水公司100%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根据金堂县国资委办公室关于转让其持有的沱源水公司100%股权的公告,以2011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沱源水公司经专项审计的净资产为3988.60?万元,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沱源水公司100%股权的评估值为4090.65万元。

本次交易的沱源水公司100%股权转让价格以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价格为准,最终成交价格为挂牌转让底价4500万元。

三、产权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一)交易标的及转让价格

金堂县国资委办公室将所持有的沱源水公司51%股权以人民币2295万元转让给自来水公司。

(二)转让方式及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上述股权经资产评估确认后,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采用协议方式转让,由转让双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产权交易合同生效之日起七日内一次付清转让价款。

(三)产权交易合同生效条件

产权交易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并按法律规定经审批机构批准后生效。

(四)期间损益的归属

评估基准日至交易基准日(即产权交易合同签订日)期间的盈亏由金堂县国资委办公室承担。交易基准日至产权变更登记完成日期间产生的盈亏及风险由联合收购方承接。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完成,是公司与成都市近郊区市县在水务合作方面取得的一次突破,实现了公司供水业务在成都市近郊区市县的外延式扩张,对公司在成都市其它近郊区市县扩大供水区域和规模将产生积极影响和示范效应,符合公司打造国内一流水务环保企业的发展战略目标。

(二)本次交易的完成,是公司与跨国企业株式会社日立工业设备技术在战略合作框架下开展具体合作项目的良好开端,是双方在水务投资运营方面合作的积极探索,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双方资源,推动双方进一步开展后续合作。

(三)本次交易通过联合收购方式实现合资经营,强强联合有利于融合公司供排水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都江堰水利产业集团在源水供应和水利设施开发建设等方面的优势,以及日立在水处理系统等领域的先进技术等,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综合实力。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沱源水公司成为公司下属自来水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供水区域和规模进一步扩大,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厚公司业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一)产权交易合同;

(二)审计报告;

(三)评估报告;

(四)审批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6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3770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7月2日
	恢复申购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赎回日	2012年7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2年7月3日
	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鉴于2012年7月2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鉴于2012年7月2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暂停2012年7月2日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并于7月3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51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021-38794888,或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7日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6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3700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分红添利A类	分红添利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70021	370022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441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2年5月14日至2012年6月1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2年6月20日		